

高雄市議會公聽會邀請書

名 稱	推動高雄市《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公聽會
日 期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 10:00-12 時
地 點	高雄市議會 1 樓第一會議室 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 156 號
主持人	李雅慧議員、黃秋嫻議員
出席單位 受邀人員	<p>本會全體議員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高雄市政府農業局、高雄市動物 保護處、立法委員趙天麟。</p> <p>民間團體：</p> <p>一、 高雄市流浪動物保育協會理事長 趙奇華 二、 高雄市獸醫師公會理事長 高振庸 三、 社團法人台灣愛狗人協會理事長 顏杏娟 四、 英雄之家寵物用品執行總監 鄭嫻如 五、 寵物天堂總經理 白濤碩 六、 誼馨園寵物莊園負責人 鄭文筆 七、 乙華山莊寵物樂園負責人 劉貴龍 八、 普和動物處理中心經理 呂文晉 九、 康寧犬貓樂園 郭進吉、劉秀惠 十、 嗡嗡動保協會理事長 龐志鵬 十一、 璽福圓滿有限公司總監 陳志強 十二、 璽福圓滿有限公司總監 陳珮宜 十三、 璽福圓滿有限公司禮儀團隊 涂景汶</p>
公聽會議題 緣起及探討 議題	<p>壹、 議題緣起：</p> <p>根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全國家犬貓數量調查統計，全國家犬總估計數 1,537,440 隻，家貓總估計 763,771 隻，本市僅次逾新北市，家犬總估計數 196,423 隻，家貓總估計數 79,940 隻，位居第二。</p>

近年飼養數逐年攀升，顧及飼主對寵物之特殊情感，為健全本市寵物生命紀念服務，符合飼主需求、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台北市設有「台北市街道犬貓遺體處理作業流程」、台中市則有「台中市寵物屍體處理及寵物生命紀念管理自治條例」、宜蘭縣也有「寵物屍體焚化收費標準」，本市也應進一步訂定法令規範。

故辦理本公聽會，共同研議本市《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設置，落實寵物生命紀念服務健全。

叁、議程：

09：30 - 10：00 報到，領取資料

10：00 - 10：10 公聽會主持人致詞

10：10 - 10：40 市府各局處單位代表報告

10：40 - 11：30 學者專家發言

11：30 - 12：10 與會貴賓發言及討論

12：10 - 12：30 主持人結論

備註

一、受邀單位請派員參加。

二、出席人員請 貴機關准予公(差)假。